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董事會

董事會由八名董事組成，包括五名執行董事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董事會負責公司管理及業務運營。

董事

下表載列有關董事的一般資料：

姓名	年齡	現任職務	獲委任為 董事日期	加入我們 的日期	角色及 職責	與其他董事 及／或高級 管理層的關係
趙永凱先生	54歲	執行董事兼 董事長	2021年 12月9日	2018年 1月3日	全面負責本集團的業務 戰略規劃	無
徐旭女士	45歲	執行董事 兼高級副總裁	2021年 12月9日	2017年 12月1日	負責本集團的採購、 審計及法律事務	無
陳昊陽博士	53歲	執行董事兼 總裁	2023年 7月1日	2021年 8月11日	負責本集團的整體運營 及管理	無
盧繼忠先生	57歲	執行董事 兼副總裁	2023年 7月1日	2019年 4月9日	負責本集團腫瘤康復業 務的管理	無
馮宇先生	43歲	執行董事、 副總裁兼 首席醫療官	2023年 7月1日	2021年 9月10日	負責本集團的醫療管理 及醫療信息化	無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姓名	年齡	現任職務	獲委任為 董事日期	加入我們 的日期	角色及 職責	與其他董事 及／或高級 管理層的關係
陳學良先生	62歲	獨立非執行董事	[●]	[●]	[負責監督董事會並向其 提供獨立意見]	無
劉爽女士	53歲	獨立非執行董事	[●]	[●]	[負責監督董事會並向其 提供獨立意見]	無
郭衛博士	67歲	獨立非執行董事	[●]	[●]	[負責監督董事會並向其 提供獨立意見]	無

執行董事

趙永凱先生，54歲，為執行董事兼董事長。彼於2021年12月9日獲委任為董事。彼於2023年7月1日調任為執行董事，並獲委任為董事長。

趙先生擁有超過29年的工作經驗及19年的醫療、製藥及醫療健康領域經驗，在金融管理及戰略規劃以及醫療、製藥及醫療健康機構的運營、管理及發展方面經驗豐富。

於2000年11月至2005年8月，趙先生於中信國安信息產業股份有限公司（一家於深圳證券交易所上市的公司，證券代碼：000839）任職。之後，於2005年10月至2017年8月，彼轉向醫療、製藥及醫療健康領域，於2012年4月至2017年8月在北大醫藥股份有限公司（一家主要從事醫藥研發、生產及銷售的公司，於深圳證券交易所上市，證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券代碼：000788) (「北大醫藥」)^{附註}擔任董事及於2015年5月至2017年8月擔任北大醫藥董事長，並擔任多家公司董事及董事長，獲得了豐富的醫療、製藥及醫療健康機構的經營、管理及發展經驗，其中包括：

任職期間	公司名稱	主營業務	職位	職責
2013年11月至 2017年10月	北大醫療產業園 科技有限公司	北大醫療產業園開 發、運營	董事長	全面負責戰略及日常 經營管理工作

附註：北大醫藥因未能於其2014年7月的例行備案中披露其股東之間有關北大醫藥股權的若干委託安排而於2017年5月5日受到中國證監會的處罰(「披露事件」)。該披露事件的發生是由於北大醫藥未收到上述股東有關該委託安排的通知，因此，其未能遵守中國《證券法》第63、67(2)(8)及193條的相關披露規定，中國證監會對北大醫藥及牽涉披露事件及與北大醫藥有關股東有關聯的人士給予警告並處以罰款。

儘管趙先生在披露事件的關鍵期間(即2014年7月)擔任北大醫藥董事，但董事認為，鑒於(a)經趙先生確認，就披露事件而言，彼既未受到中國證監會的任何紀律處分，亦未被中國證監會認定須就任何不當行為承擔個人責任，也未被中國證監會要求採取相關措施，且中國證監會的行政處罰決定中未提及牽涉披露事件；(b)趙先生並未被任何中國監管機構禁止擔任中國實體的董事。根據中國證監會重慶監管局於2023年11月10日出具的報告，確認其記錄中不存在趙先生的誠信信息；(c)趙先生於2015年5月獲委任為北大醫藥董事長。趙先生於中國證監會對北大醫藥做出紀律處分後繼續擔任北大醫藥董事長及董事直至彼於2017年8月主動辭職；(d)趙先生獨立於因披露事件而受到處罰的北大醫藥相關股東；(e)除披露事件外，於趙先生擔任北大醫藥董事期間，北大醫藥並無因違反中國證券規則及法規而受到任何中國機關的處罰；及(f)根據北京市公安局於2023年10月8日出具的無犯罪記錄證明，於1971年1月2日至2024年3月22日，未發現趙先生有犯罪記錄，因此披露事件對趙先生的品格及誠信以及其擔任本公司董事的適當性並無任何負面影響。

此外，中國法律顧問於中國執行信息公開網、中國裁判文書網、中國證券監督委員會政府信息公開網、證券期貨市場失信記錄查詢平台、深圳證券交易所處罰與處分記錄官網及上海證券交易所紀律處分官網公開查詢得知，截至2024年6月11日，並無趙先生受到相關監管機構處罰的紀錄。

基於上述因素，考慮到(i)趙先生獨立於因披露事件而受到處罰的北大醫藥相關股東，且披露事件不涉及趙先生欺詐或失信行為；(ii)就披露事件而言，趙先生既未受到中國證監會的任何紀律處分，亦未被中國證監會認定須就任何不當行為承擔個人責任，也未被中國證監會要求採取相關措施，且中國證監會的行政處罰決定中未提及牽涉披露事件；(iii)趙先生並未被任何中國監管機構禁止擔任中國實體的董事；及(iv)截至本次呈交日期，趙先生並未受到上述監管機構的處罰，董事認為該事件不會影響上市規則第3.08及3.09條項下董事擔任董事的適當性。根據獨家保薦人進行的盡職調查工作，獨家保薦人並未注意到任何事項會導致獨家保薦人認為趙先生違反第3.08及3.09條及不認同董事的上述觀點。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任職期間	公司名稱	主營業務	職位	職責
2014年1月至 2016年4月	北大醫療康復醫院 管理有限公司	康復機構的諮詢、 管理及培訓， 醫療設備批發	董事長	全面負責戰略及日常 經營管理工作
2015年4月至 2016年10月	北大醫療產業集團 有限公司	醫院運營管理	董事	全面負責日常經營管理 工作

趙先生於2018年1月加入我們。加入我們後及直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彼曾在本集團擔任多個職務，其中包括擔任我們六家附屬公司的董事長及六家附屬公司的董事。

趙先生於1995年7月獲得中國北京的中國農業大學（前稱北京農業工程大學）工科學士學位，於2000年1月獲得中國北京的中國人民大學財務會計學士學位。趙先生於2015年6月獲得中國重慶的重慶大學高級管理人員工商管理碩士學位。

趙先生自2000年起為北京註冊會計師協會的非執業註冊會計師。

徐旭女士，45歲，為執行董事兼高級副總裁。彼於2021年12月9日獲委任為董事。彼於2023年7月1日調任為執行董事。彼於2024年4月24日獲委任為高級副總裁。彼亦為控股股東。

徐女士擁有超過21年的醫療運營及管理經驗。彼在現代化醫院運營及管理方面經驗豐富。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於2005年2月至2015年12月，徐女士在北大醫療產業集團有限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擔任多個高級管理職務及於2016年2月至2017年7月在多家其他公司擔任多個高級管理職務，彼所擔任的職務包括：

任職期間	公司名稱	主營業務	角色	職責
2005年2月至 2012年12月	北大醫療產業集團有限公司(前稱北大國際醫院集團有限公司)	集醫、教、研為一體的綜合性大學醫院	副總裁兼 董事會秘書	醫院管理及產業資源整合；參與公司發展規劃、業務經營計劃和重大決策的討論，協助董事長和總裁召開重要會議
2012年12月至 2015年12月	北京大學國際醫院	三級綜合醫院	項目運營管理部 總經理／副 組長、運營 副總裁	負責領導項目運營管理部(領導醫院籌建)及醫院運營管理
2016年2月至 2017年7月	北京京西腫瘤醫院公司(曾用名為北京新里程腫瘤醫院)	腫瘤專科醫院	總經理	全面負責醫院日常經營及管理
2016年2月至 2017年7月	北京新里程健康產業集團有限公司	醫療健康產業經營	公司首席運營官 (COO)	醫院日常經營及管理

徐女士於2017年12月加入我們。加入我們後及直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彼曾在本集團擔任多個職務，其中包括擔任我們兩家附屬公司的董事長及我們八家附屬公司的董事。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緊隨[編纂]完成後，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徐女士將被視為控制本公司約[編纂]%的已發行股本。詳情請參閱本文件「與控股股東的關係」及「主要股東」。

徐女士於2003年7月獲得中國重慶的西南政法大學法學學士學位。之後於2019年11月獲得中國北京的中歐國際工商學院工商管理碩士學位。

陳昊陽博士，53歲，為執行董事兼總裁。彼於2023年7月1日獲委任為執行董事。彼於2024年4月24日獲委任為總裁。

陳博士在醫療行業擁有逾25年工作經驗。2000年4月至2019年3月，彼任職於中國人民解放軍總醫院第五醫學中心（三甲專科醫院），並獲指派擔任不同職位，如研究員及副研究員。2019年3月至2021年3月，彼擔任中國人民解放軍總醫院第六醫學中心（三甲綜合醫院）研究員。

陳博士於2021年8月加入我們。加入我們後及直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彼曾在本集團擔任多個職務，其中包括擔任我們一家附屬公司的董事長及我們七家附屬公司的董事。

陳博士於2000年6月在西南師範大學獲得教育學碩士學位。之後，於2007年6月，彼獲得中國人民解放軍第三軍醫大學（現稱中國人民解放軍陸軍軍醫大學）管理學博士學位。自2016年1月起彼獲得中國人民解放軍第三軍醫大學（現稱中國人民解放軍陸軍軍醫大學）研究生導師資格。

於2018年12月，陳博士為軍隊科技進步一等獎獲得者之一。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盧繼忠先生，57歲，為執行董事兼副總裁。彼於2023年7月1日獲委任為執行董事。彼於2024年4月24日獲委任為副總裁。

盧先生擁有超過33年的工作經驗及約20年的醫院管理及運營經驗。於1991年7月至2000年5月，盧先生擔任淮南新華醫療集團新華醫院的主治醫師，負責臨床工作。於2005年1月，彼加入上海遠大心胸醫院，擔任常務副院長，負責該醫院的日常管理及運營，任職至2009年4月。之後，彼於2009年5月加入上海海格醫院管理有限公司，擔任董事總經理，直至2018年12月，負責其整體運營及管理。盧先生於2023年1月獲委任為中國康復醫學會康復機構管理專業委員會第二屆委員會委員。

盧先生於2019年4月加入我們。加入我們後及直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彼曾在本集團擔任多個職務，其中包括擔任我們一家附屬公司的執行事務合夥人(受委任代表)、我們兩家附屬公司的董事長及我們四家附屬公司的董事。

盧先生於1991年7月獲得中國河北省唐山市的華北理工大學(前稱河北理工大學、華北煤炭醫學院及河北聯合大學)臨床醫學學士學位。

彼之後於2004年6月獲得中國上海的第二軍醫大學外科學碩士學位。

盧先生於1997年12月獲得淮南礦務局衛生技術申級職務評審委員會頒發的主治醫師資格證。

馮宇先生，43歲，為執行董事、副總裁兼首席醫療官。彼於2023年7月1日獲委任為執行董事。彼於2024年4月24日獲委任為首席醫療官兼副總裁。

馮先生擁有超過18年的工作經驗及14年的醫療運營及管理以及醫療健康領域經驗。彼於2007年6月加入解放軍總醫院第五醫學中心(三甲專科醫院)(前稱為中國人民解放軍第302醫院)，擔任臨床醫生直至2019年12月，負責診斷及治療患者以及醫院的醫療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管理，包括但不限於醫療質量與安全管理、醫院與學科建設、行政管理、信息管理、疫情防控等。之後，彼於2021年2月至2021年7月擔任北京大數醫達科技有限公司的醫學總監，負責醫學部門管理工作。

馮先生於2021年9月加入我們。加入我們後及直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彼擔任本集團副總裁、首席醫療官兼醫療管理部總經理，以及本集團的多個其他職位，其中包括擔任我們一家附屬公司的執行事務合夥人(受委任代表)、我們兩家附屬公司的董事長及本集團三家附屬公司的董事。

馮先生於2007年6月獲得中國上海的中國人民解放軍第二軍醫大學臨床醫學碩士學位。

馮先生其後於2011年12月獲得中國人民解放軍總後勤部衛生部的執業醫師資格。

獨立非執行董事

陳學良先生，62歲，為獨立非執行董事。彼於[●]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

陳先生擁有約32年的企業融資領域工作經驗。於1994年6月至2007年11月，彼任職於證監會的企業融資部(收購及合併科)擔任經理、高級經理、副總監及總監，負責證券監管。彼於2007年12月至2009年10月任職於百德能證券有限公司，負責就企業融資提供意見。於2009年11月，彼加入中和金控有限公司(前稱卓亞融資有限公司)。彼擔任執行董事直至2016年10月，負責就企業融資提供意見。於2010年6月至2016年6月期間，彼擔任金慧科技集團股份有限公司(前稱卓亞資本有限公司，一家於聯交所GEM上市的企業財務顧問及諮詢公司(股份代號：8295))的執行董事。彼負責整體管理及運營、制定投資策略及業務發展。於2017年1月至2019年1月，彼擔任瀚盛資本有限公司(前稱柏坊資本有限公司)董事總經理，負責就企業融資提供意見。之後自2019年1月起，彼一直擔任華升資本有限公司(前稱首控國際金融有限公司)董事總經理，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一直負責就企業融資提供意見。自2019年3月起，彼亦一直擔任紐曼思健康食品控股有限公司的非執行董事，該公司於中國從事保健品的營銷、銷售及分銷。自2024年8月起，彼一直擔任卓亞融資有限公司企業融資部董事總經理、保薦人制度的負責人以及第1類受規管活動及第6類受規管活動的負責人。

陳先生於1988年4月獲得新西蘭惠靈頓維多利亞大學商業及管理學士學位。之後彼於2000年7月獲得英國沃里克大學工商管理碩士學位。彼亦於2009年10月獲得香港理工大學酒店及旅遊業管理理學碩士學位。

陳先生分別於1993年1月及1997年9月獲得香港會計師公會會員及資深會員資格。

劉爽女士，53歲，為獨立非執行董事。彼於[●]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

劉女士擁有超過22年的法律行業工作經驗。於2003年12月至2007年9月，彼擔任廣東君道律師事務所的律師及合夥人，提供法律服務。之後於2007年10月，彼加入北京德恒(深圳)律師事務所擔任律師，並自2015年7月起一直擔任合夥人。

劉女士於1993年6月獲得中國北京的北京商學院經濟法學學士學位。之後彼於2001年7月獲得中國西安的西北政法大學法律碩士學位。

劉女士於1994年4月獲得內蒙古自治區司法廳頒發的律師資格證書。

郭衛博士，67歲，為獨立非執行董事。彼於[●]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

郭先生擁有超過32年的醫療行業工作經驗。於1993年至1995年，彼為北京大學人民醫院(前稱北京醫科大學附屬人民醫院)骨科主任醫師兼副主任，負責提供醫療服務。於1998年至2002年，彼為北京大學人民醫院骨腫瘤科副主任、骨病與骨腫瘤研究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實驗室主任及主任醫師。自2002年起，彼一直任職於北京大學人民醫院，擔任骨腫瘤科主任及骨腫瘤研究實驗室主任，負責科室業務的日常管理及提供醫療服務。於2022年8月，彼獲北京市衛健委授予「首都十大健康衛士」稱號。

郭先生於1984年8月獲得中國的青島醫學院（現稱為青島大學醫學部）醫學學士學位，之後於1989年7月獲得中國的中山醫科大學（現稱為中山大學中山醫學院）外科學碩士學位。彼於1993年6月獲得中國的北京醫科大學（現稱為北京大學醫學部）醫學博士學位。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概無董事於緊接最後實際可行日期前三年擔任上市公司的任何董事職務，並無其他有關董事的資料須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2)(a)至(v)條予以披露，亦無其他事項需提請股東或潛在投資者垂注。

各董事確認，除本公司業務外，彼在與我們的業務直接或間接構成或可能構成競爭的任何業務中均無任何權益，而須根據上市規則第8.10條進行披露。

各董事確認彼(i)於2023年10月31日獲得上市規則第3.09D條所指法律意見；及(ii)了解彼作為[編纂]發行人董事於上市規則項下的責任。

各獨立非執行董事已確認：(1)經考慮上市規則第3.13(1)至3.13(8)條所述各項因素後，彼屬獨立；(2)彼過去或現在於本公司或其附屬公司的業務中並無任何財務或其他利益，且與本公司的任何核心關連人士並無任何聯繫；及(3)並無其他因素可能影響彼於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時的獨立性。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高級管理層

高級管理層團隊負責我們業務的日常管理。下表載列有關高級管理層團隊的若干資料。

姓名	年齡	職務	獲委任為 高級管理層 日期	加入我們 的日期	角色及 職責	與其他董事 及／或高級 管理層的關係
趙永凱先生	54歲	執行董事兼 董事長	2023年 7月1日	2018年 1月3日	全面負責本集團的業務 戰略規劃	無
陳昊陽博士	53歲	執行董事兼 總裁	2024年 4月24日	2021年 8月11日	負責本集團的整體運營 及管理	無
徐旭女士	45歲	執行董事兼 高級副總裁	2024年 4月24日	2017年 12月1日	負責本集團的採購、 審計及法律事務	無
盧繼忠先生	57歲	執行董事兼 副總裁	2024年 4月24日	2019年 4月9日	負責本集團腫瘤康復 業務的管理	無
姚樂先生	38歲	副總裁兼 首席財務官	2024年 4月24日	2019年 1月1日	負責本集團的財務與資 本事宜及投資管理	無
馮宇先生	43歲	執行董事、 副總裁兼 首席醫療官	2024年 4月24日	2021年 9月10日	負責本集團的醫療管理 及醫療信息化	無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姓名	年齡	職務	獲委任為	加入我們 的日期	角色及 職責	與其他董事 及／或高級 管理層的關係
			高級管理層 日期			
姜錚博士	45歲	助理總裁	2024年 4月24日	2022年 6月17日	負責本集團腫瘤全週期 創新醫療業務、腫瘤 篩查業務、北大 醫學科技成果轉化與 創新創業中心的運營	無

趙永凱先生，54歲，為執行董事兼董事長。詳情請參閱本節「－董事會－董事－執行董事」。

陳昊陽博士，53歲，為執行董事兼總裁。詳情請參閱本節「－董事會－董事－執行董事」。

徐旭女士，45歲，為執行董事兼高級副總裁。詳情請參閱本節「－董事會－董事－執行董事」。

盧繼忠先生，57歲，為執行董事兼副總裁。詳情請參閱本節「－董事會－董事－執行董事」。

馮宇先生，43歲，為執行董事、副總裁兼首席醫療官。詳情請參閱本節「－董事會－董事－執行董事」。

姚樂先生，38歲，為副總裁兼首席財務官。彼於2024年4月24日獲委任為副總裁兼首席財務官。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姚先生擁有超過14年的工作經驗。於2010年7月至2012年6月，彼擔任北大方正集團有限公司財務管理部門職員，並於2013年11月至2016年2月擔任財務經理，負責各項財務管理事宜。之後，彼於2016年3月加入方正證券承銷保薦有限責任公司，擔任投資銀行部副總裁，負責首次公開發售、重組及併購項目，並擔任該職務至2017年12月。於2017年12月至2018年12月，姚先生擔任佰誠佰欣的投資部總經理。

姚先生於2019年1月加入我們，自2019年1月至2020年3月，彼擔任佰澤醫療投資助理總裁，負責本集團的投資管理事務。2020年4月至2022年3月，彼任佰澤醫療投資副總裁、安徽首康投資總經理，負責安徽首康投資及其附屬公司的運營及管理。自2022年4月起，彼一直擔任佰澤醫療投資副總裁兼首席財務官，並於本集團擔任多個職務，其中包括擔任本集團七家附屬公司的董事。

姚先生於2010年7月獲得中國鄭州的鄭州航空工業管理學院會計學學士學位。彼之後於2014年1月獲得英國約克的約克大學會計與金融管理碩士學位。彼亦於2024年7月獲得中國北京的北京大學高級管理人員工商管理碩士學位。

姜錚博士，45歲，為助理總裁。彼於2024年4月24日獲委任為助理總裁。

姜博士擁有超過21年的工作經驗。於2004年6月至2011年10月，彼在軍事醫學科學院疾病預防控制所擔任多個職位，包括助理研究員。之後彼任職於軍事醫學科學院附屬醫院（前稱中國人民解放軍第307醫院），並於2011年11月至2020年11月擔任多個職位，包括醫務部科研科科長，主要負責整體研發管理。之後於2021年1月，彼加入醫渡雲（北京）技術有限公司，擔任運營總監直至2022年6月。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姜博士於2022年6月加入我們。於2022年6月至2022年11月，彼擔任佰澤醫療投資的醫療管理部副總經理，主要負責腫瘤相關業務管理，自2022年11月起擔任佰澤醫療投資的創新發展部總經理，主要負責腫瘤全週期醫療服務管理，自2024年3月起擔任佰澤醫療投資的董事、助理總裁。彼亦自2023年7月起擔任北京醫創聯合科技發展有限公司的總經理，主要負責全面運營管理。姜博士亦曾擔任我們三家附屬公司的董事。

姜博士於2004年6月獲得中國重慶的中國人民解放軍第三軍醫大學的軍事預防醫學學士學位。彼於2010年7月獲得中國北京的中國人民解放軍軍事科學院的軍事預防醫學碩士學位。之後彼於2020年8月獲得中國北京的中國人民解放軍軍事科學院的公共衛生與預防醫學－軍事預防醫學博士學位。

姜博士於2016年1月獲得中華人民共和國人力資源和社會保障部頒發的一級／高級技師級國家科技諮詢師職業資格證書，並於2005年12月獲得中華人民共和國衛生部頒發的國家執業醫師證書。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概無高級管理層於過去三年擔任任何上市公司的任何董事職務。

聯席公司秘書

范坤坤先生，32歲，將於[編纂]時獲委任為聯席公司秘書。彼於2019年2月加入本集團，為佰澤醫療投資審計及法務部的副總經理（主持工作）。

范先生擁有超過10年的工作經歷。彼於2015年6月加入國浩律師（石家莊）事務所，擔任實習律師直至2017年3月，並於2017年3月至2019年2月擔任律師。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范先生於2019年2月加入我們。加入我們後，彼擔任本集團多個職位，包括於2019年2月至2020年7月擔任佰澤醫療投資的法務經理、於2020年7月至2022年3月擔任安徽首康投資的法務運營官、於2022年3月至2022年12月擔任佰澤醫療投資的法務總監及於2023年1月起擔任佰澤醫療投資審計及法務部的副總經理（主持工作）等。

范先生於2015年6月獲得中國河北省石家莊市河北地質大學（前稱石家莊經濟學院、河北地質學院及宣化地質學校）的法學學士學位。

范先生於2015年8月獲得中華人民共和國司法部頒發的法律職業資格證書。

陳詩婷女士，於[編纂]時將獲委任為我們的聯席公司秘書。

陳女士在公司秘書領域擁有逾19年的經驗，並一直為香港上市公司以及跨國、私人及境外公司提供專業的企業服務，陳女士現任卓佳專業商務有限公司（Vistra Group的成員公司）公司秘書服務部董事。

陳女士為特許秘書、特許管治專業人員以及香港公司治理公會及英國特許公司治理公會資深會士。陳女士持有倫敦大學法學學士學位。

董事委員會

我們已根據細則及上市規則成立審計委員會、薪酬委員會及提名委員會。各委員會按照董事會確立的職權範圍運作。

審計委員會

我們已根據上市規則第3.21條及企業管治守則第D.3段的規定[成立]審計委員會並制定書面職權範圍。審計委員會由三名董事組成，即陳學良先生、郭衛博士及劉爽女士，陳學良先生目前擔任主席。陳學良先生具備上市規則第3.10(2)及3.21條規定的適當專業經驗。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審計委員會的主要職責為協助董事會就財務報告程序、內部控制及風險管理系統提供獨立意見，監督審計程序，並履行董事會指派的其他職責及責任，其中包括：

- 審閱我們的合規情況、會計政策及財務報告程序；
- 向董事會提議委任或更換外聘核數師、監控外聘核數師的獨立性及評價其表現；
- 審查本集團的財務資料及審閱本集團的財務報告及報表；
- 審查本集團財務報告系統、風險管理及內部控制系統，監督其合理性、效率及實施情況並向董事會提出建議；及
- 處理董事會授權的其他事項。

提名委員會

我們已根據上市規則第3.27A條及企業管治守則第B.3段的規定[成立]提名委員會並制定書面職權範圍。提名委員會由三名董事組成，即趙永凱先生、陳學良先生及劉爽女士，趙永凱先生目前擔任主席。

提名委員會的主要職責為就董事任免事宜向董事會提出建議，其中包括：

- 進行廣泛物色，並向董事會提供董事、總經理及高級管理層團隊其他成員的合適人選；
- 至少每年檢討董事會的架構、人數及組成（包括但不限於性別、年齡、文化及教育背景、族裔、技能、知識及經驗方面），並就任何為配合本集團的公司策略而擬對董事會作出的變動提出建議；
- 研究制定董事會成員、總經理及高級管理層團隊成員的選舉標準及程序，並向董事會提出建議；
- 評核獨立非執行董事的獨立性；及
- 處理董事會授權的其他事項。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薪酬委員會

我們已根據上市規則第3.25條及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企業管治守則的規定[成立]薪酬委員會並制定書面職權範圍。薪酬委員會由三名董事組成，即劉爽女士、趙永凱先生及陳學良先生，劉爽女士目前擔任主席。

薪酬委員會的主要職責為制定董事薪酬政策、評估表現、就董事及高級管理層團隊的薪酬方案提出建議以及評價員工福利安排並提出建議，其中包括：

- 制定、審閱董事及高級管理層團隊的薪酬政策及結構並向董事提出建議；
- 確定各董事及高級管理層團隊成員的具體薪酬方案條款；
- 參考董事不時議決的公司目標及宗旨，審批基於績效的薪酬；及
- 董事會賦予的其他職責。

企業管治

企業管治守則

董事深知將良好企業管治要素納入管理架構及內部控制程序以實現有效問責的重要性。

我們已採納企業管治守則內的守則條文。我們堅持認為董事會中執行董事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的組成應均衡，以使董事會具有強大的獨立性，能夠有效地作出獨立判斷。

我們已遵守上市規則附錄C1所載企業管治守則的所有守則條文的規定。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董事會多元化

我們力求透過考量多項因素實現董事會多元化，有關因素包括但不限於性別、年齡、文化及教育背景、族裔、專業經驗、技能、知識及服務時限。我們已採納董事會多元化政策（「**董事會多元化政策**」），以提高董事會的效率及維持高水準的企業管治。根據我們的董事會多元化政策，在審查及評估合適的候選人擔任本公司董事時，提名委員會將根據本公司的業務模式及具體需求考慮一系列多元化觀點，包括但不限於性別、年齡、文化及教育背景以及專業經驗及知識。此外，提名委員會負責審查董事會的多元化，不時審查董事會多元化政策，制定及審查執行董事會多元化政策的可衡量目標，並監測實現該等可衡量目標的進展，以確保董事會多元化政策持續有效。

我們的董事擁有均衡的知識及技能組合，包括但不限於整體業務管理、財務及會計、研發及投資。他們擁有多門專業的學位，包括工學、業務管理、理學、會計及財務、國際法及臨床醫學。此外，截至本文件日期，董事會由六名男性成員及兩名女性成員組成，年齡分佈相對廣泛，介於41歲至65歲。我們已檢討董事會的成員、結構及組成，認為董事會的結構合理，董事在各方面及領域的經驗及技能可使本公司維持高水準的運作。

合規顧問

我們已根據第3A.19條委任財通國際融資有限公司擔任合規顧問。根據上市規則第3A.23條，合規顧問將就下列情況向我們提供意見：

- 刊發任何受規管的公告、通函或財務報告之前；
- 擬進行交易（可能是須予公佈的交易或關連交易），包括發行股份及購回股份；
- 本公司擬動用[編纂][編纂]的方式與本文件所詳述者不同，或本公司的業務、發展或業績與本文件所載任何預測、估計或其他資料不同；及
- 聯交所就本公司[編纂]證券價格或[編纂]量出現異常變動或上市規則第13.10條項下的任何其他事宜向本公司作出查詢。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合規顧問的任期將自[編纂]日期起，至本公司向股東分發自[編纂]日期至首個完整財政年度的財務業績年報當日止，有關任命可經雙方同意後予以延長。

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的酬金

我們以薪金、津貼及實物福利、酌情花紅及退休計劃供款形式向執行董事及高級管理層團隊提供酬金。董事會將繼續審閱及決定獨立非執行董事的酬金方案。

截至2022年、2023年及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董事的酬金（包括董事袍金、薪金、津貼及實物福利、酌情花紅及退休計劃供款）總額分別約為人民幣5.1百萬元、人民幣6.0百萬元及人民幣6.6百萬元。

根據截至本文件日期生效的安排，估計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財政年度我們將向董事支付及授予的酬金及實物福利（不包括任何可能支付的酌情花紅）合計約人民幣5.4百萬元。

截至2022年、2023年及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五名最高薪酬人士（包括僱員及董事）的酬金總額分別約為人民幣5.6百萬元、人民幣6.2百萬元及人民幣6.6百萬元。於業績記錄期間，本公司並無已付或應付予董事或五名最高薪酬人士的薪酬，作為為促使彼等加盟本公司或在彼等加盟本公司時的獎勵，或作為因於業績記錄期間本公司或任何附屬公司的事務管理而離職的補償。

有關於業績記錄期間董事薪酬的更多詳情以及最高薪酬人士的資料，請參閱本文件附錄一所載會計師報告附註8及9。

於業績記錄期間，概無董事放棄或同意放棄任何酬金。除「財務資料」、「附錄——會計師報告」及「附錄四——法定及一般資料」所披露者外，於業績記錄期間，本公司或其附屬公司並無已付或應付予董事或五名最高薪酬人士的其他款項。